

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建设理论征文集

回顾与探索



《厦门日报》编辑部 编
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957.3

鹭江出版社

江泽民

在厦门经济特区建设 十周年庆祝会上的讲话

(1991年12月18日)

同志们、朋友们：

这次我们到厦门、汕头，庆贺两个经济特区建立十周年。我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经济特区人民，向为建设经济特区辛勤劳动和工作的同志们，致以热烈的祝贺和亲切的问候！向各位来宾，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我们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关心和支持经济特区建设事业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各国朋友，表示热烈欢迎和衷心感谢！

坚持对外开放，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发展与世界各国、各地区的经济技术交流和合作，是我国一项长期的根本政策，也是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条件。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和海南五个经济特区，处在我国对外开放的前列，在我国发展对外贸易，扩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中，越来越发挥着窗口和基地的作用。经济特区建设卓有成效的实践，充分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形成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是完全正确的；邓小平同志倡导的举办经济特区、进一步开放沿海地区的决策，是正确的、成功的。

厦门是我国的一个历史悠久的对外通商口岸。厦门经济特区建立十年来，经过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艰苦努力，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个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十年前，我们到厦门来，这里城

区很小,工厂很少,经济还很落后。今天,我们看到这座古城的面貌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通过对外开放,吸引外商和港台客商投资,引进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经验,上千家新企业办起来了,成群的高楼大厦建起来了,商业贸易繁荣起来了,初步形成了以工业为主,工贸结合,各业综合发展的外向型经济格局。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对带动闽南地区、加快经济发展起了重要作用,为推动海峡两岸的经济交往,促进祖国统一事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厦门的发展,汕头的发展,各个经济特区的发展,都进一步显示了改革开放带来的强大生机和活力,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丰富了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

我国国民经济,经过三年来的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的,正在进一步向好的方向发展,将进入一个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新阶段。90年代是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非常关键的十年,我们一定要在保持政治稳定、社会稳定的基础上,集中力量把经济搞上去,并且促进社会的全面进步,保证实现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并为下世纪中叶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创造条件。我们已经制定并正在执行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最近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和十三届八中全会,又分别就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做出了决策和决定,这些都是我们向着第二步战略目标迈进的重大步骤。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也是我们实现这一战略目标的一项重大措施。我们要把经济特区办得更好,巩固和发展已经开辟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开放城市和沿海经济开放区;要进一步贯彻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积极发展外向型经济;要进一步扩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积极有效地吸收外商投资,引进先进技术,拓展对外贸易,增强国际交换和竞争能力,使我国对外开放出现一个新局面。

经济特区要认真总结经验,把各方面的工作推向前进。经济特区要从国民经济全局出发,合理地确定开发和建设规划,保证经济建设和对外开放更健康地发展。要把特区经济发展的重点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劳动者素质,增进经济和社会效益的轨道上来。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跟踪世界新技术革命的进程,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努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同时把吸收外商投资同加快老企业技术改造结合起来。特区也要坚持把国营企业搞得更好,不断增强它们的活力。要大力发展为生产服务,为出口服务的第三产业,特别是信息、金融、贸易等产业,促进特区产业结构合理化和现代化,在这方面,视野要更开阔些,步伐要更大些,成效要更显著些。要继续加强同内地的横向联系和协作,促进内地的建设和对外开放,更好地在全国的经济发展中发挥外引内联、双向辐射的作用,把外向型经济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经济特区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特区要围绕建立和完善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新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这个改革的总目标,积极稳妥和协调配套地推进各方面的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在这方面多创造一些好的经验。同时特区要十分注意和大力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抓好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要坚持不懈地进行四项基本原则教育,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坚决抵制一切消极腐朽思想的影响和侵蚀,努力消除一切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不相容的社会现象,使经济特区的发展始终沿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前进,并培育出讲奉献、讲团结、讲道德、讲文明、讲礼貌的良好社会风尚,造就出一大批优秀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

厦门经济特区与台湾一水之隔,是海峡两岸开展经济文化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厦门特区要充分利用有利条件,积极增进海峡

两岸同胞的相互了解和往来,热忱欢迎台湾同胞参与经济特区的建设,为推动祖国统一大业作出新贡献。

我们也殷切期望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各国朋友继续关心、支持和参与我国经济特区的建设。

在国内外各方面的关心和支持下,我相信,今后经济特区将会以更迅速更坚实的步伐向前迈进。到2000年,经济特区将会取得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更加丰硕的成果,呈现出更加繁荣昌盛的新面貌。

(原载《人民日报》1991年12月19日)

目 录

序言·····	方汉生(1)
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发展的战略进程·····	郑金沐 汇鸣(4)
厦门经济特区的“特”字要如何写·····	郭哲民(10)
发展横向经济联合是厦门经济特区经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庄志杰 胡刚(16)
应当重视发展厦门经济特区的海洋经济·····	周定成(21)
厦门经济特区经济的发展必须充分发挥九龙江口地区的优势·····	周定成(25)
充分发挥建设银行在厦门经济特区发展中的特殊作用·····	沈文撞(29)
厦门经济特区经济体制改革刍议·····	张凤清(35)
完善厦门经济特区外商投资管理体制若干问题的探索·····	张凤清(41)
完善特区市场体系 促进商品经济发展·····	张凤清(46)
厦门经济特区对外贸易的回顾与思考·····	苏水利(52)
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业的现状与对策·····	杨崇明(56)
厦门经济特区创汇农业的思考·····	许经勇(62)
厦门经济特区农业要走“区域分工”与“资源转换”的发展道路·····	许经勇(68)
大力发展同安沿海水产养殖管窥·····	林纯熙 方根藤(72)

论实现厦门经济特区国有企业经营机制

- 转换的关键 许心凌(77)
- 搞活厦门经济特区老企业的路往哪里走 朱丽水(81)
- 建立新型的厦门经济特区工业行业管理体制 谢益美(86)
- 厦门纺织工业结构调整的基本思路 吕清泉(90)
- 厦门经济特区二轻工业发展战略刍议 陈明山(95)
- 略论厦门经济特区塑料工业的发展方向 吴在着(98)
- 工商银行要为厦门经济特区搞好大中型企业创造良好的金融环境 郑福升(103)
- 浅谈老企业改造在发展厦门经济特区外向型经济中的战略地位 吴国三(108)
- 加大劳动制度改革步伐
- 促进厦门经济特区外向型经济发展 黄新金(112)
- 进一步改革厦门经济特区社会保险制度之管见 洪幼芳(118)
- 厦门经济特区待业保险制度初探 陈万侑(123)
- 谈厦门经济特区加速引进台资应解决的几个问题 孔章(128)
- 厦门引进台资的产业导向 汇鸣 陈鹭(132)
- 厦门经济特区农村金融发展战略构想 黄仁山(138)
- 银行应如何支持厦门经济特区企业集团的
- 发展 王辉景 戴丽萍(143)
- 加快厦门港口建设 促进特区经济腾飞 曾太平(148)
- 厦门造船业的发展与思考 罗加富 周定成(153)
- 摆正交通的先导地位 促进特区经济发展 季桂荣(157)
- 厦门经济特区法制建设的哲学思考 王毓南(163)

厦门经济特区法规建设的系统思考·····	游有雄(167)
越是改革开放越要重视思想意识形态工作·····	苏振富(171)
厦门经济特区思想文化建设若干问题的探 讨·····	商英伟(177)
提高人的道德素质 建设特区精神文明·····	张善城(186)
应当重视厦门经济特区企业文化的建设·····	杨美景(193)
努力提高厦门经济特区外贸人员素质·····	黄绍标(199)
厦门经济特区职工教育发展的新趋势及其 对策·····	陈大鹗(203)
厦门经济特区开辟保税区势在必行·····	林兴利(209)
充分发挥公共保税仓库作用 逐步实行自 由港的某些政策·····	陈蔓菁(213)
略谈厦门实行自由港的某些政策问题·····	郑国璋(218)
走向世界应当成为厦门经济特区今后活动 的重点·····	钟兴祥(223)

序 言

厦门经济特区是我国对外开放的一个窗口，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十年的经历和成就，也可以说是中国现代化建设的一个缩影。对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建设作一次理论性的总结，是很有现实意义的。为此，本报和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联合举办了《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建设理论征文》活动。

征文活动得到了本市理论工作者和从事实际工作的作者的积极支持，收到来稿近一百篇，本报从中选登了44篇。这些文章都是紧密联系厦门特区实际，拿出自己经过认真思考的见解，不是泛泛之谈，有很强的现实性和针对性。文章作者发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精神，对厦门特区十年建设的经验教训大胆评说，敢于指出不足和欠缺，敢于对今后的发展提出建议，这些意见尽管见仁见智或有某些不足，但对决策者、对实际工作者都很有参考价值。这些文章虽然撰写在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之前，但是现在读来，它们的内容和思路还是基本符合谈话精神的，有一种抓住时机，促使厦门特区经济起飞的强烈愿望。

这44篇文章的内容涉及到特区建设的方方面面，既有宏观的，也有微观的；既有经济建设方面的，也有法制建设和思想文化建设方面的，有关特区建设的重大问题几乎都论述到了。我在这里不须对文章的论点一一重复点出，我只想着重指出，征文作者们的可贵之处，就是看到今后特区的建设，不是简单的延续过去十年走的路，而是要有新思路，开辟新的路子，在改革开放的深度和广度上都要有一个新的飞跃。许多征文作者都强调指出，要从依靠优惠政策发展经济的老路，转到依靠深化改革为主发展经济的新路上

来,确立市场机制的意识,深入地进行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按照厦门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在公元2000年或稍长一点时间,把厦门建成具有自由港特征的多功能的经济特区,那么我们的改革,就要逐步造就适应这种自由港特征的新的经济运营机制。当前要抓紧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把企业推向市场,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努力培育特区的市场体系。在扩大开放上也要有新的观念,征文作者提出一些很有见地的意见,如开辟保税区;开发海洋资源,发展海洋经济;发挥九龙江口地区的优势,进行区域综合开发;特区经济活动应努力走向跨国经营,把走向世界作为厦门特区经济未来的活动重点,等等。在特区农业上,征文作者建议要走“区域分工”与“资源转换”的新路,完成由传统农业向精细农业的转变。总之,厦门经济特区的第二个十年比第一个十年,要有质的飞跃,要上几个新台阶,要在全中国率先完成经济体制的转轨和向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的转化。

这是又一个伟大的转折。我在这里要补充说明的,就是征文作者还没有论述到的解放思想,转换观念的问题。如果我们要实现特区经济发展新的飞跃,完成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转化,就必须有一个进一步解放思想的运动。我们要深入学习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打破残存在人们头脑里的“左”的僵化的观念,冲破旧的产品经济的思想习惯,用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这样的标准来衡量一切,强化改革意识,敢于大胆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社会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

与广东、深圳相比,我们最大的差距,就是“闯”的精神不够,改革开放的胆子不够大,以至丧失某些时机,丢掉了不少改革“试验权”。这里或者有一种“求稳怕乱”的思想。我们不是曾经听到厦门

比深圳稳的赞誉吗？我们不是曾经有过认为比深圳少犯错误的自我满足感吗？

对“稳”与“乱”要有个辩证的观点。中国的改革是由党和政府发动和领导的，我们在改革过程中坚持大多数人获益的原则，同时在改革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适时调整政策，以符合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律，从而使这场伟大的改革能够比较平稳的进行。然而，改革终究是对旧秩序、旧平衡的突破，可能带来某些“乱”，这种“乱”却是建立新的秩序、新的平衡的先声。更何况，从传统的产品经济的思想习惯看广东、深圳，那种似乎很“乱”的现象，其实正是商品经济显示出来的活力的表现。相反，如果一味求稳，不敢改革，不敢试验，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丧失了时机，只能被淘汰。

当然，深层次的改革，特别是改革进展的不平衡性，会带来社会机制的摩擦、社会利益差别的扩大，从而会在一定程度和范围内失序；同时，商品经济也可能带来各种消极因素，包括一切向钱看思潮泛滥下的道德论丧，对此，我们要有思想准备。只要我们坚持深化改革，及时采取各种配套措施，不断总结经验，适时调整政策，就可以把社会转型过程中出现的震荡和失序降低到最小程度。只要我们的生产力发展保持一定的经济增长速度，坚持“两手抓”的方针，就可以限制商品经济所带来的消极因素，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搞上去。

让我们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争取经济上几个新台阶，为实现厦门特区 2000 年的战略目标而努力奋斗吧！

方汉生

1992 年 8 月

厦门经济特区 十年发展的战略进程

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 郑金沐
厦门市经济信息中心经济研究部 汇 鸣

几年前,厦门市政府根据国务院“关于厦门经济特区实施方案的批复”精神,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经过长时间的系统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制定了1985—2000年厦门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提出了到2000年或稍长一点时间,把厦门建设成具有自由港特征的多功能的经济特区。显然,这一目标模式既不同于国外以发展劳动密集型出口加工业为主的第一代出口加工区,或以发展技术密集型出口加工业为主的第二代出口加工区,也不同于纯粹以贸易型自由港。因此,不能简单地引用国外这些模式指标来评判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发展的战略进程,而应采用厦门经济特区本身的发展战略三大要点来衡量十年发展是否符合既定战略方向,才是适宜的。

一、造就适宜于实施自由港政策的经济社会环境

众所周知,自由港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又是自由贸易和保护贸易政策矛盾的产物。社会主义中国发展商品经济、参与国际经济分工和合作,采用自由港这一强有力的竞争手段,当是毋庸置疑的。同时,基于厦门处在“一国两制”结合部的特殊战略位置,也需要开放度和自由度更高的自由港政策,来促进海峡两岸关系的发展。因此,中央赋予厦门特区实行自由港的某些政策。这也就构筑了把厦门建成自由港型的经济特区的基本前提和核心内容。

诚然，并不是什么地方都可以办成自由港的。纵观世界各地的自由港，可以发现，一个成功的自由港必须具备以下条件：优良的港口，重要的地理位置和深广的腹地依托，较好的城市经济状况以及政局稳定、政策优化、效率高等。换言之，要在货物进出、资金进出和人员进出等方面实行自由港政策，必须致力于造就相宜的经济社会环境。以下论述将表明，这正是厦门特区十年建设的最大特点。

——港口。厦门港是一个自然条件极为优越的岛港型海港，港域宽阔、航道水深、潮大浪小、不冻少淤。在全国已开放的 40 多个港口中，厦门港与大连、青岛、秦皇岛、北仑港等同属于其中的佼佼者；与世界著名的港口相比，也不逊色。然而，港口条件是一回事，开发良港却是另一回事。创办经济特区以来，厦门港的开发建设受到极大的重视，东渡港 4 个万吨级泊位建成投入运营后，增加 350 万吨新吞吐能力的二期工程旋即拉开序幕；1980 年还只是 190 万吨的吞吐量，1990 年就提高到 529 万吨。

——地理位置和腹地。厦门港位于闽南三角地区沿海的中部和鹰厦铁路的终点，是闽南和闽西南与我国沿海及海外各地联系的最主要的通道，是我国东南沿海南北航线和太平洋西岸诸多国际航线的必经之途，也是大陆诸港中距台湾最近的海港。这种地理位置对厦门发展国内中转贸易和国际转口贸易极为有利。1990 年厦门口岸外贸总值达 11.5 亿美元，比 1980 年增长 7.2 倍、年均递增 26.3%，这种高速度当不是凭空而来的。但是，相对地说，闽南和闽西南地区作为厦门的腹地，是偏小的。正因如此，厦门特区更加重视加强包括陆、海、空交通运输和通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更积极开展内联，力拓湘南、赣南等深广腹地，更多地发挥“窗口”作用。这一切，也都是有目共睹的。

——城市经济依托。由于历史的原因，厦门市原有的经济基础

比较薄弱。但经过十年的建设,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地发展,经济实力显著增强。1990年,全市国民生产总值50.16亿元,比1980年增长了3.85倍;国民收入41.14亿元,比1980年增长了3.62倍,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和人均国民收入均居国内五个特区城市的第三位,分别居14个计划单列市的第三位和第二位;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比1980年增长4.6倍;工农业产值增长率、全民工业劳动生产率及农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支出增长率等在五个特区和14个计划单列市中的排名,均为第2—3位,保税区、保税仓库及对外贸易、转口贸易也有大幅度的发展。同时,产业结构向合理化调整,以工业为主,兼营旅游、商业、房地产业的综合性、外向型发展格局已基本形成;投资“硬”环境在量和质方面也都取得长足的进展。此外,作为计划单列市,享有相当于省一级的经济管理权限,因而提高了经济特区的自主程度,有利于实施自由港的某些政策。十年来,厦门经济实力的增长,不仅保持了它作为福建南部区域经济中心的地位,而且是实现特区发展战略目标的依托。

——社会环境。我国政局稳定、政策连续,已是众所周知的。厦门也不例外。即使是前年“六·四”北京地区发生反革命暴乱前后,厦门所受影响也甚微,海沧和杏林台商投资区照样开办,在厦“登陆”的台商、侨商和外商一波高过一波。这一切事实说明,厦门的经济社会环境相当优良。实际上,十年来厦门在农村和城市的各个领域都围绕着发展外向型经济、造就适宜于实行自由港某些政策的经济运营机制这个中心,积极推行全面的体制改革,包括涉外金融、外经管理体制、外贸体制、海关货物监管制度、台商投资管理体制以及中外合营企业由单方承包经营、对企业实行“税利分流”、对全民小型商业企业实行“改、转、租”经营等等;资金、劳力和技术以及生产资料等要素市场也相继发育和成长;适应于多种经济所有制并存的外向型商品经济运营的机制,正在国家计划指导与市场

调节相结合的总体模式指导下逐步建立起来；法制建设也有明显的进展；办事效率虽未令人满意，但比过去要高得多。建立一个崭新的优良的社会环境的努力，已经奏效。

综上所述，厦门经济特区十年的改革、开放和建设，是朝着造就实行自由港政策所需要的经济社会环境的方向推进的。至于进展的程度，因受主观条件影响另有分说，但在实现特区发展的战略目标上，无疑是奠定了可靠的基础。

二、改造老企业，实现特区经济转型

建国以后，厦门在前三十多年间，由于客观上的原因，不能进行大的工业项目投资，工业的发展受到影响。1984年特区范围扩大到全岛后，厦门特区的建设和发展就在一个以工业老企业构成经济主体的旧城区中进行。全市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工业老企业577家，其中岛内有382家，分别占全市工业企业数和岛内工业企业数的92.6%和91%，税利占90%，职工占全市工业职工的94.9%。这表明工业老企业是厦门特区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

但这一大批工业老企业又以设备陈旧、工艺落后、技术老化和产品竞争力弱、外销能力差、经济效益低为特征。至八十年代初，全市工业老企业中五、六十年代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水平仍占86%以上。据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加快工业老企业技术改造，关系到厦门特区经济整体结构转换和新的外向型商品经济运行机制的建立，是特区发展战略中至关重要的一环，也是实现特区战略目标的基础。

然而，改造为数众多的老企业，是一项十分困难而又复杂的系统工程。厦门市政府经过精心筹划、妥善安排，把老企业改造与特区建设、外引内联、深化改革、结构调整等有机结合起来，成为特区经济协调发展和外向转型的重要内容之一。1984—1989年的六年中，老企业技术改造投入9.92亿元，先后有选择、有重点地改造了

近 300 家老企业；新增固定资产 6.95 亿元，相当于 1984 年全市全部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所拥有的固定资产原值数。至 1989 年，工业老企业中五、六十年代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水平已由 1983 年的 86.8% 和 86% 分别下降到 42% 和 37%；而七、八十年代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水平则相应上升到 58% 和 63%。1990 年地产工业品出口交货值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已达 44%，与 2000 年时对这一指标所要求的 60% 水平相距不远了。不难看出，由于老企业改造取得重大进展，厦门特区工业已开始纳入依靠技术进步的发展轨道，特区经济的外向转型也就相伴而行了。

三、发展厦台关系

由于地缘人缘的特殊关系，造成厦门与台湾在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等各方面的历史渊源，决定了厦门在对台关系上具有独特的优势。努力发展这种关系，不仅将有力地促进特区的建设，而且也是厦门特区完成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历史使命所必需的。正是出自这一特殊情况的考虑，中央才赋予厦门特区实行自由港某些政策的开放层次，也才会研制出如前所述的特区发展战略目标。因此，厦台关系的发展情况，是对特区十年建设进行战略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

历史已经证明，厦门港口优势的发挥和经济的繁荣，在很大的程度上取决于海峡的形势及两岸经济技术交流的程度，而台湾方面在厦台往来和合作中同样也能得到很大的好处。

因此，厦门经济特区有必要借助于发展战略的导向，在经济、技术和文化等方面造就能与台湾实现共同发展、互相促进的经济社会环境条件，辅以逐步实行自由港某些政策，使之成为两岸交往的“融合点”和引进台资的“热点”。

可喜的是，这一点已变成现实。1987 年台湾当局放宽民众赴大陆探亲旅游的限制以来，台胞象潮水般地涌进大陆，并成为厦门

的主要客源。与此同时,台商投资“热浪”接连掀起,截止 1990 年底,在厦注册的台资企业共 310 家,注册协议投资 6.46 亿美元,台胞已成为厦门特区的第一合作伙伴;1990 年台资企业的工业产值已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近 22%;台资企业已涉足三资产业的众多行业,尤以第二产业为多。可见,厦台关系已经有了较好的发展基础。随着各种环境条件的改善和海沧、杏林台商投资区建设的全面铺开,以及自由港政策的逐步实施,厦台关系必将以新的速度和格局向前推进。值得一提的是,内地也纷纷通过厦门特区“窗口”,吸引台胞到内地开展商贸和投资业务。去年以来,内地在厦设立的此类办事机构已有 130 多个,并有 50 多批经贸代表团来厦向台胞展示合作。厦门的各种涉台活动中,内地代表和展摊也占很高的比重。这种现象表明,厦门特区在完成促进两岸关系发展的使命中,正在做出新的贡献。

综上所述,我们已经明显地看到,十年来厦门经济特区确实是在发展战略的框架内向着既定目标迈进的。尽管十年的历程富有探索性,也存在着种种不足以致于失误,存在着困难和苦衷,但有了十年的发展基础,人们就有理由期望下一个十年厦门特区一定会干得更快更好!